

条款及细则

报名

- 报名以先到先得形式安排。有关详情，请致电(852) 2202 9111 与本局联络。
- 申请表格递交后，务必履行缴付责任。
- 本局于开课一个星期前发出课程时间及资料确认书，如在开课前三天仍未收到确认书，请致电(852) 2202 9111 查询。
- 于提交表格时及开课，必须缴付所有费用。
- 如欲索取收据，请在报名表上列明。

折扣优惠

- 早鸟报名优惠(只适用于指定课程)
 - 必须于规定期缴付学费，方可享有早鸟优惠。
 - 此优惠不可与本局其他优惠同时使用。
- 团体报名优惠(只适用于指定课程)
 - 三位或以上人士报读同一课程，可享有九折优惠。
 - 课程费用少于港币壹千元及某些特别课程并不能享有团体报名优惠。
- 采购卡缴付学费，不能享用任何优惠。

取消课程

- 申请者必须于开课最少三个星期以书面通知取消相关课程，否则已缴学费恕不退还或不得转让至其他课程，逾期报名者同样必须遵照取消期限之条款。
- 早鸟报名者，必须于早鸟缴款限期前提出取消
- 临时缺席或逾期通知，均须缴付学费全数。

延迟上课

有关学员延迟上课的请求，须于开课前三星期提出，本局将尽量作出适当安排。学费仍须缴付及恕不退还。

转换学员

已报名之学员可安排其他代表(必须为同一机构)出席已报名之课堂，不另收费。

出席证书

凡修毕此课程及出席率达九成以上，均可获发出席听讲证书。半天课程将不获发证书。

以上服务根据本局所列之条款及细则为准，有关内容亦将不时作出修订，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本局保留在任何情况下取消课程、更改讲者、课程内容、日期、时间及地点的权利。聘用本局管理体系认证服务的机构并无义务参加本局所举办的培训课程，评审结果亦不会因此而受到影响。